

关于参加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有关学校：

根据常州市教育局《关于开展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评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区组织参加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（一）常州市优秀班主任：全区中小学校（含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和幼儿园）现任班主任。

（二）常州市德育先进工作者：全区中小学校（含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和幼儿园）在职教职工。

二、评选人数及名额分配

根据市教育局文件分配的名额进行推荐。推荐名额见附件 1。

三、评选基本条件（详见附件 2）

凡违反《常州市中小学教师“八要十不”师德自律规定》或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候选人一票否决：

1. 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；
2. 以教谋私，从事有偿家教；
3. 所带班级学生有违法犯罪等情况；
4. 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情况的。

已被评为“常州市名班主任”的老师不参评“常州市中

小学优秀班主任”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学校按照分配的名额，可以采用群众推荐、自荐、行政推荐等方式，经学校审核、全校张榜公示（一周以上时间）等程序确定名单，同步须将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推荐表（附件3）、常州市中小学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表（附件4）上传至“江苏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”，具体操作详见《江苏政务服务平台申报操作说明》（附件6）。

区汇总后报市教育局，市教育局对上报人员进行综合评议，确定结果并公示。

五、报送材料和时间

1. 候选人上报相应的推荐表（见附件3、4）。

2. 优秀班主任候选人提供班级建设创新案例（要求有过程描述、理论分析和经验提炼，1—2个）及相关的论文（论著）、荣誉证书等材料的扫描件或电子稿。

3. 填写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5）。

4. 报送截止时间：7月10日，推荐表加盖公章后扫描件（或照片）、推荐表电子稿、材料扫描件（或照片）、汇总表电子稿发送至电子邮箱。联系电话：67897016；电子邮箱：wjdeyu@126.com。

附件：

1. 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名额

分配表

2. 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评选基本条件
3. 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推荐表
4. 常州市中小学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表
5. 常州市中小学优秀班主任、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汇总表
6. 江苏政务服务平台申报操作说明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22 年 6 月 23 日